

创金合信尊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产品概况.....	2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2
3.1 主要财务指标.....	2
3.2 基金净值表现.....	3
§4 管理人报告.....	4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4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4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5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5
§5 投资组合报告.....	5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7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7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7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9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9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9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10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
§9 备查文件目录.....	10
9.1 备查文件目录.....	10
9.2 存放地点.....	11
9.3 查阅方式.....	11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尊泰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289
交易代码	00328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0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8,870,544.27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当期收入和投资总回报最大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的持续跟踪，基于对利率、信用等市场的分析和预测，综合运用久期配置策略、跨市场套利、杠杆放大等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长期来看，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526,623.91
2.本期利润	3,430,004.2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21,682,459.1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28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4%	0.07%	-0.60%	0.08%	0.94%	-0.01%
过去六个月	2.38%	0.05%	0.12%	0.06%	2.26%	-0.01%
过去一年	5.06%	0.05%	0.51%	0.06%	4.55%	-0.01%
过去三年	9.96%	0.07%	2.55%	0.07%	7.41%	0.00%
过去五年	9.32%	0.08%	8.87%	0.07%	0.45%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08%	0.08%	2.38%	0.07%	7.70%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郑振源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10月21日	-	13	郑振源先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2009年7月加入第一创业证券研究所，担任宏观债券研究员。2012年7月加入第一创业证券资产管理部，先后担任宏观债券研究员、投资主办等职务。2014年8月加入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指公司作出决定的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强化事后监控及分析手段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报告期，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四季度债券市场迎来较为明显的利率上行调整，收益率曲线呈现期限利差缩窄的熊平特征，同时伴随资管产品的赎回冲击，部分信用债品种出现超调，信用利差出现显著的扩张。从 10-11 月份，支撑债券市场走强的利多因素在逐渐转变。一方面，考虑新冠病毒奥密克戎毒株传染性较强，疫情管控难度大幅提升，防疫政策不断调整；另一方面，11 月份央行联合多部委出台支持房地产企业的实质金融支持措施，包括推动担保发债、股权融资等，意在推动房地产市场的开工投资企稳。基于此，市场对后续经济能有效恢复产生较好预期，构成本轮调整的基础。另外，净值化理财产品存在运作模式同质化问题，面对债市调整，产品净值下跌，引发投资者赎回，产品被迫出售资产；而理财产品体量庞大，缺乏可比的交易对手，市场买卖出现一定的失衡状态。债券市场因此进入赎回冲击踩踏阶段：包括银行二级债和永续债等信用债，利率大幅上行，并出现超调行为。12 月中，监管向市场释放维稳信号，央行也在公开市场投放流动性，债券市场得以阶段性缓解并重新修复。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秉承着稳健投资的风格，在市场调整之前，谨慎防御，控制产品净值回撤，管理好产品的负债端稳定性，最大限度地降低本轮债券市场调整对产品收益的负面冲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创金合信尊泰纯债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28 元，本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59,477,629.02	99.74
	其中：债券	1,159,477,629.02	99.7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80,806.50	0.26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1,162,458,435.5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71,983,623.02	75.5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80,642,265.75	47.04
4	企业债券	337,549,871.79	33.0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9,680,600.00	0.9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904,727.58	0.97
9	其他	30,358,806.63	2.97
10	合计	1,159,477,629.02	113.4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220202	22 国开 02	1,000,000	102,287,808.22	10.01
2	210202	21 国开 02	900,000	93,314,564.38	9.13
3	210218	21 国开 18	900,000	90,856,306.85	8.89
4	2220091	22 威海银行小微债	900,000	89,567,013.70	8.77
5	200303	20 进出 03	800,000	81,319,408.22	7.9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022 年 8 月 25 日，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福建监管局闽银保监罚决字(2022)33 号福建银保监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闽银保监罚决字（2022）33 号），认定根据《商业银行授信工作尽职指引》第十六条，《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第（五）项规定、第四十八条第（二）项，公司流动资金贷款贷前调查不尽职、贷后管理不到位，未依法履行职责，被处以 50 万元罚款。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在受到处罚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改正态度积极，并迅速做出反应，查找不足，积极整改，该事件发生后该银行经营状况正常。该银行信用卡信用资质极强，维持持有评级。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进行了投资。

2022 年 3 月 21 日，国家开发银行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国家开发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 21 条、第 46 条规定，并对公司处以罚款 440 万元。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在受到处罚后，国家开发银行改正态度积极，并迅速做出反应，查找不足，积极整改，该事件发生后该银行经营状况正常。另外，440 万元罚款对国家开发银行业绩影响非常有限。该银行作为国家政策性银行之一，信用资质极强，维持持有评级。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国家开发银行相关债券进行了投资。

2022 年 1 月 30 日，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威海银行”）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威海银行涉嫌违反法律法规，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32 号）第四十五条并对公司处以整改通知，罚款 40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7.04 万元。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在受到处罚后，威海银行改正态度积极，并迅速做出反应，查找不足，积极整改，上述事件发生后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罚款对公司业绩影响有限。公司是威海市地方性商业银行，股东背景较强，维持持有评级。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威海银行相关债券进行了投资。

2022 年 3 月 21 日，中国进出口银行（简称：进出口银行）因漏报不良贷款余额 EAST 数据等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 21 条、第 46 条，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处以 420 万元罚款。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在受到处罚后，中国进出口银行改正态度积极，并积极整改，上述事件发生后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该主体相关债券进行了投资。

2022 年 3 月 21 日，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保监罚字(2022)10 号》，认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如漏报不良贷款余额 EAST、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等，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 21 条和第 46 条的规定，处以罚款 480 万元。

本基金投研人员分析认为，在受到处罚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改正态度积极，并迅速做出反应，查找不足，积极整改，该事件发生后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相关债券进行了投资。

5.11.2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股票。

5.11.3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4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18,874,128.3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0,616.0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4,200.1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8,870,544.2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交易明细。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1001 - 20221231	1,018,788,598.59	0.00	0.00	1,018,788,598.59	99.99%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报告期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形,可能会存在以下风险:

1、大额申购风险在发生投资者大额申购时,若本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则可能降低基金净值涨幅。

2、大额赎回风险

(1)若本基金在短时间内难以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导致流动性风险;

(2)若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将可能对基金管理人的管理造成影响;

(3)基金管理人被迫大量卖出基金投资标的以赎回现金,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

(4)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可能因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有较大波动;

(5)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条件,可能导致基金合同终止、清算等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以有效防止上述风险,最大限度的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创金合信基金成立于 2014 年 7 月,是第一家成立时即实现员工持股的基金公司。股东由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经营管理层和核心员工持股的 7 家投资合伙企业构成。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文化理念,创金合信基金迅速构建起独特的服务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并在客户数量和规模上取得快速突破。2022 年 7 月,创金合信基金荣获证券时报第十七届“明星基金公司成长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创金合信基金共管理 90 只公募基金,公募管理规模 940.93 亿元。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创金合信尊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创金合信尊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创金合信尊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 4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36-38 楼

9.3 查阅方式

www.cjxfund.com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